

科研立院 人才兴院
产业强院 文化塑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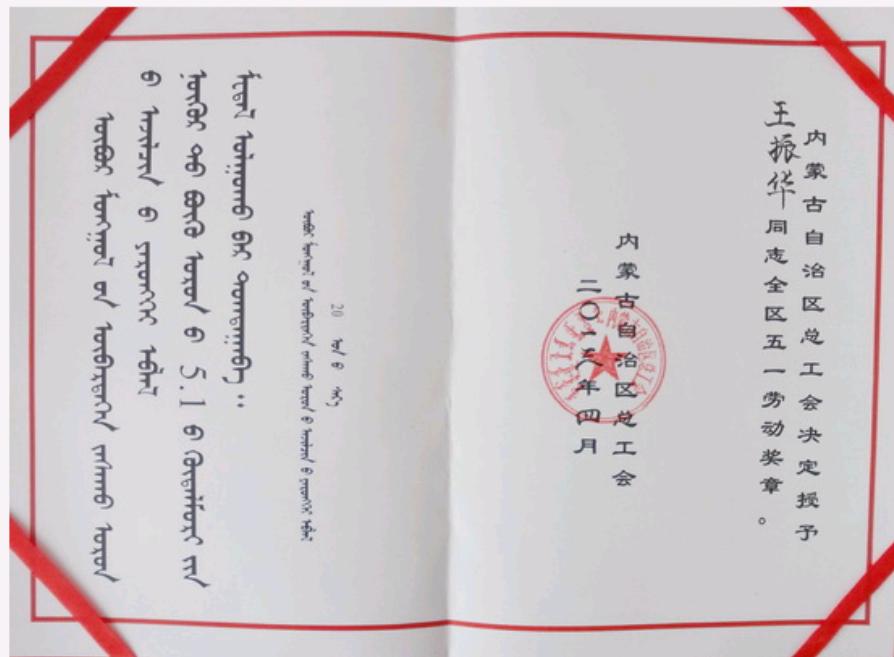
当前位置：首页 > 资讯中心 > 企业动态 > 院务新闻

发布：呼分院 | 时间：2013-05-02 | 已有人阅读

字体：[大][中][小]

呼分院王振华同志荣获内蒙古自治区“五一”劳动奖章

为表彰先进，树立榜样，进一步激发全区广大职工的创新潜能、创造活力和创业热情，在促进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、社会和谐稳定中建功立业，经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决定，呼分院副院长王振华同志荣获内蒙古自治区“五一”劳动奖章。



王振华同志1999年7月毕业分配到呼分院以来，一直从事技术创新、产品研发和科研管理等工作。10多年来，王振华同志立足本职岗位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锐意进取，勇于创新，为呼分院的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。王振华同志主持完成了“十一五”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3项；主持完成了省部级科研项目3项；主持或参与设计开发的最具影响力的“华德”牌“9YFQ-1.9型跨行式方草捆拾压捆机”等10余种畜牧业机械装备均实现了产业化生产。该同志曾获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，中国机械工业科技进步三等奖5项，中国机械集团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。获得国家发明、实用新型等专利10余项，发表论文20余篇。2007年曾荣获“第六届内蒙古自治区青年科技奖”，2010年获得了“中国农机学会第二届青年科技奖”。

